

國學小叢書

周

林泰輔著
錢穆譯

公

國學小叢書

周

公

著者 日本林泰輔
譯者 錢穆
編輯主幹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敝公司突遭國難總務處印刷
 所編譯所書棧房均被炸燬附
 設之涵芬樓東方圖書館尙公
 小學亦遭殃及盡付焚如三十
 五載之經營墜於一旦迭蒙
 各界慰問督望速圖恢復詞意
 懇摯銜感何窮敝館雖處境艱
 困不敢不勉爲其難因將需用
 較切各書先行覆印其他各書
 亦將次第出版惟是圖版裝製
 不能盡如原式事勢所限想荷
 鑒原謹布下忱統祈垂鑒

上海商務印書館謹啓

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

中華民國二十年一月初版
 民國廿二年四月印行
 國難後第一版

(九二五)

國學叢書 周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叁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原著者 日本林泰輔

譯述者 錢 穆

主編者 王 雲 五

發行兼印刷者 上海河南路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上海及各埠商務印書館

弁言

中國之有孔子，其影響之大且深，夫人而知之。然孔子之學術思想，亦本於中國固有之民族性，構成於歷史的自然之發展，決非無因而致者。孔子晚年，有久矣不復夢見周公之歎，則其壯年以來之於周公，其思慕之忱，爲何如。孟子云，『周公、仲尼之道，』後世亦每以周、孔並稱，非無故也。

抑周公當周室草創之初，輔佐武王、成王，成就大業，雖非身承王統，以視孔子之栖栖遑遑，席不暇暖，遭時不利，終身於窮廬者，其隱顯通塞之間，固已殊矣。孔子之於周公，既夢寐不忘，其間豈無精神脈絡相通之點。然自其時代觀之，兩聖之相去五百餘年，文運之昇降，政治之盛衰，人情風俗之變遷推移，有不可同日而語矣。故以孔子以後之思想，用以說明周公，必有所不可通者。欲究周公之真相，不可不根柢於周初之材料，乃可以考其境遇，繹其學術，而求其思想。若以後世紛紛附會之說，悉以歸之周公，雖或可以描出一理想的人物，然亦必不得爲周公之真也。

意殷末周初，實產出春秋戰國時代之文化的淵源之涵養期也。決非枯澹寂寞，而鬱勃有興國

之氣象焉。周公者，又其時代思想之最好的代表人也。苟能於周公其人，博考詳察，則於探中國古代文化之淵源，與夫孔子學術之由來，皆思過半矣。

近人或謂中國歷史，自春秋戰國以後，始有可考，其前之文化，率不過後人之假托，此又速斷之論也。觀於春秋戰國之時，繁文縟禮，已臻其極。終而爲紛亂之世，戰鬪攻伐，惟日不足，而學術文采，照耀百世。諸子競出，不可勝數。是豈突然而起者，其必有所淵源於數百年之前矣。殷末周初，實涵育其淵源之時也。苟明社會進化之以漸不以驟，則其理亦非難見。（以上節譯林氏原序大意）

日人林泰輔著周公與其時代一書，將關於周公及其時代之材料散見各書者，爲之掇拾，求其一貫之事實。以詩書爲主，參以其他古籍，以考周公之行事，又釋其學術思想，更取周官、儀禮及周易交辭，古來所稱周公之著作者，一一詳爲比論，以辨其果出周公與否。書分三編：第一編爲周公之事蹟，第二編爲周公之學術及思想，第三編爲周公與周官儀禮周易交辭之比較。雖其辨訂時有未臻完密之嫌，未可遽爲定論，亦專門的研究周公之一巨著也。其第一編周公事蹟，排比明備，尤爲學人所需。課徒之暇，因爲摘譯，以付梓人。間有異同之見，不復屢及。至於譯筆之疏，草促之譏，所不敢辭也。

目次

第一章 周公之家系及性行	一
第一節 周公之家系	一
第二節 周公之性行	九
第二章 周公之活動時代	一一
第一節 周公相武王	一二
第二節 周公之攝位	二一
第三節 周公之東征	二七
第四節 定刑書封諸侯	五三
第五節 洛邑之營建	六二
第六節 禮樂之制作	七〇

第三章 周公之晚年……………八四

第一節 周公之歸政……………八四

第二節 周公之考終……………八七

第四章 周公學術思想之概觀……………九四

第一節 周公時代之詩文及學風……………九四

第二節 周公之問學及著作……………九六

周公

第一章 周公之家系及性行

第一節 周公之家系

周公爲千古偉人，雖甚著明，顧其事蹟之詳細，已不能知，僅有斷片的記載，散見各書，爲之收拾，差可窺其概略而已。而其間異同真僞，混淆錯雜，殊難捕捉其真相。惟雖係傳說，真僞未審，亦多屬於常識之事，於古代偉人通弊奇蹟異行之類甚少；蓋以周公爲人，本不好奇炫異故也。其後中庸圓滿之孔子，爲之思慕不已，非偶然也。

周公名旦，文王之子，武王之弟，以采邑在周，稱周公。譙周古史考云：「以太王所居周地爲其采邑，故曰周公。」史記魯世家注，史記索隱亦云：

『周地名，在岐山之陽，本太王所居，後以爲周公之采邑，故曰周公。卽今之扶風雍東北，故周城也。』

其地在今陝西省岐山縣。諡文公，國語、周語有周文公之頌，韋昭注：『文公周公旦諡也。』當時賜諡之制，尙未普行，周公之諡，蓋特表優遇之意也。

周公父文王有聖德，當別詳，此不述。母太姒卽文王之正妃，詩大雅大明所謂『有命自天，命此文王。於周於京，纘女維莘。長子維行，篤生武王。』是莘國之長女也。鄒忠胤（詩傳闡卷十九）本纘女維莘之語，以太姒爲文王繼妃。魏源詩古微（卷十三）以之通於白虎通之魯詩說，謂：

『人君及宗子，父母沒，自定娶者，卑不主尊，賤不主貴，故自定之也。昏禮親皆歿，已聘命之。』

（嫁娶）

牟庭本大雅思齊詩：『思齊太任，文王之母。思媚周姜，京室之婦。太姒嗣徽音，則百斯男。』謂文王之元妃曰周姜，周姜無子，太姒繼之。（周公年表）雖未能斷其信否，亦可以備一說。

『莘者，大明上文云：『文王初載，天作之合。在洽之陽，在渭之涘。』讀史方輿紀要陝西同州郃陽

縣下論之云：

『洽，水名也。故詩曰：「在洽之陽。」其後流絕，故去水加邑。莘城在縣南二十里，古莘國。武王母太姒爲莘國女。詩曰：「纘女維莘。」是矣。』（卷五十四）是也。

母之性質，影響及其子者甚大，古今不乏其例。今考太姒爲人，如周南葛覃、卷耳、螽斯諸詩，舊說皆詠太姒。葛覃有勤儉孝敬之德；卷耳太姒慰勞使臣之室家，有憐下教貞之意（見韓詩）；螽斯見其不妒忌。列女傳又述太姒之德云：

『太姒者，武王之母，禹后有嫫，姒氏之女。仁而明道，文王嘉之，親迎於渭，造舟爲梁。及入，太姒思媚太姜，太任旦夕勤勞，以進婦道。太姒號曰文母。文王理陽道而治外，文母理陰道而治內。（中略）太姒教誨十子，自少及長，未嘗見邪辟之事。』（卷一）

雖屬後世之言，亦可得其大要。

周公兄弟甚多，思齊之詩云：『太姒嗣徽音，則百斯男。』固屬誇大之言，正妃太姒所生同母兄

弟凡有十人如左：

(一) 伯邑考

(二) 武王發

(三) 管叔鮮

(四) 周公旦——伯禽

(五) 蔡叔度

(六) 毛叔鄭

(七) 成叔武 (武, 列女傳白虎通作處)

(八) 霍叔處 (處, 列女傳白虎通作武)

(九) 康叔封

(十) 冉季載 (冉, 列女傳古今人表作聘, 白虎通作南)

伯邑考者, 禮記檀弓云: 「文王舍伯邑考而立武王,」尚書中候亦云: 「文王廢伯邑考, 立發爲太子。」

（初學記卷十）崔述云：『管叔乃周公之兄，不稱仲而稱叔，亦似武王有伯兄者。』（豐鎬考信錄卷二）據此，檀弓中候之言近信。伯邑考雖長子，終廢不得嗣位。史記云：

『同母昆弟十人，唯發賢，左右輔文王。故文王舍伯邑考而以發爲太子。』（管蔡世家）蓋得其事。逸周書世俘解述武王滅殷格於廟，『自太王、太伯、虞仲、王季、文王、邑考以列，升維告殷罪』。則伯邑考乃早世者。帝王世紀：『紂烹伯邑考爲羹，以賜文王。』蓋出後世附會。

史記以管叔爲兄，周公爲弟。列女傳（母儀）白虎通（姓名）以周公爲兄，管叔爲弟。金縢孔傳亦同。陳立白虎通疏證，引後漢書樊儵傳，張衡傳，魏志母丘儉傳，及鄧析子，傅子等諸書，見古來以管叔爲弟者亦不少。惟孟子『周公弟也，管叔兄也。』（公孫丑下）同於史記，今從之。成叔、霍叔之名，史記與列女傳白虎通互錯，他書所記，率同史記。冉季載之聘，又作南，皆同音通用，非異說也。春秋隱公九年，『天王使南季來聘。』南季蓋其後裔矣。

更考之左傳富辰之言：『管、蔡、郈、霍、衛、毛、聃、邴、雍、曹、滕、畢、原、鄆、郇，文之昭也。』（僖二十四年）竹添光鴻春秋左氏會箋云：『管、蔡、郈、霍、衛、毛、聃，當是武王之母弟八人也，下八國是庶子。』其排

列雖不依序，前八人爲同母弟，後八人爲庶子，蓋可有之。又衛祝鮀言：

「武王之母弟八人，周公爲大宰，康叔爲司寇，聃季爲司空，五叔無官，豈尙年哉。曹文之昭也，晉武之穆也，曹爲伯甸，非尙年也。」（定四年）

杜注五叔：『管叔鮮、蔡叔度、成叔武、霍叔處、毛叔聃也。』又解曹文之昭也，謂：『文王子，與周公異母。』
今案毛叔聃卽毛叔鄭。左傳上云五叔無官，下別提曹，曹叔乃異母弟可知，而毛叔鄭又見於逸周書克殷解，史記周本紀從之，漢書古今人表不舉其名，殆卽見於毛公鼎銘之毛公盾，輔成王竭力內外之事，頗著勞績。『鄭』鐘鼎文作『奠』，不從邑，而『奠』與『尊』爲同字，鐘鼎文尊彝之『尊』率作『奠』，毛叔名蓋非『鄭』而爲『尊』，『盾』不見於說文，恐卽玉篇广部之『盾』字，音闈，又音奩，與陰（亮陰之陰）同，『盾』、『尊』音韻相通也。杜預加毛叔聃於五叔之中，雖不誤，而謂毛叔名聃者，亦由『聃』、『盾』音近故也。

由是觀之，曹叔非武王之母弟，不得充八人之數，史記列女傳、白虎通諸書載曹叔振鐸於蔡叔之次，尙史諸臣傳易之以毛叔鄭（尊）其見卓矣，今從之。康叔於同母弟中爲最賢，周公特鍾愛之。

康誥：『已，汝惟小子，未有若汝封之心，朕心朕德惟乃知。』左傳：『太姒之子，唯周公康叔爲相睦也。』
(定六年)皆可證。

周公同母兄弟既如右述，至異母兄弟則不甚詳。左傳郟、雍、曹、滕、畢、原、鄆、郇、文之昭也，其最著者爲畢公，次則曹叔、滕叔。

史記魏世家：『畢公高與周同姓。武王之伐紂，而高封於畢，於是爲畢姓。』漢書古今人表，畢公文王子，馬融左傳注謂文王庶子，皇王大紀：『封庶叔高於畢，留相周。』(卷十二) 叔振鐸封曹，見史記管蔡世家，其非武王同母弟，前既述之，是亦文王庶子也。漢書古今人表，滕叔、繡、原公、郟子、雍子、鄆侯、郇侯，皆文王子，而原公、郟子以下，其名不詳。左傳：『滕侯、薛侯爭長，滕侯曰：我周之卜正也。』(隱十一年)則滕叔爲周之卜正。要之，富辰之言，隨口臚列，不必次第其先後，則其長幼之序不可知矣。又召公奭亦有爲文王庶子之說。白虎通：『台公、文王子也。』(王者不臣) 陳立論之曰：

『穀梁莊三十年，「燕周之分子也。」注：「分子，謂周之別子孫也。」詩疏引皇甫謐說，以爲文王庶子，王充論衡壽篇，以召公爲周公之兄，史記燕世家以召公與周同姓，詩疏引譙周。

古史考，又以爲周之支族。案與同用穀梁說。惠氏棟古義云：「分子猶別子。大傳云：別子爲祖，注云：別子爲公子。然則繼體者爲世子，別於世子者爲別子。則召公其文王長庶歟。」（疏證卷六）
惟左傳富辰之言不舉燕，史記亦僅謂與周同姓，其果文王之庶子與否，今不能詳，姑俟後考。

周公之夫人爲任氏。左傳宗人釁夏曰：「周公娶於薛。」（哀二十四年）薛，任姓之國也。其性行無所考。元子伯禽封於魯。禮記曾子問：

「子夏問曰：『三年之喪，卒哭，金革之事無辟也者，禮與？』（中略）孔子曰：『吾聞諸老聃曰：背者，魯公伯禽有爲爲之也。』」

鄭注：「有徐戎作難，喪卒哭而征之，急王事也。」孔疏：「成王卽位之時，周公猶在，則此云伯禽卒哭者，爲母喪也。」果如其說，伯禽之母，卽周公之夫人任氏，歿於成王卽位之初矣。

周公之子，伯禽外，得封者六人。左傳：「凡蔣、邢、茅、胙、祭，周公之胤也。」（僖二十四年）又「爲邢、凡、蔣、茅、胙、祭，臨於周公之廟。」（襄十二年）其事實今不詳。通志氏族略：「蔣氏，周公之第三子伯齡所封之圖也。」（卷二）既有元子伯禽，其第三子又稱伯齡，頗可疑，今不取。又禮記坊記鄭注：

「君陳，蓋周公之子，伯禽弟也。」亦無確證。

第二節 周公之性行

武王、周公，於兄弟中最爲傑出，周公天稟異常人，史記：「自文王在時，且爲子孝，篤仁異於羣兒。」

（魯周公世家）其少時，旣嶄然露頭角可知。（淮南子）

「周公事文王也，行無專制，事無由己，身若不勝衣，言若不出口，有奉持於文王洞洞屬屬，如將不能，如恐失之，可謂能子矣。」（汜論訓）

此言周公之孝也。同書又云：「周公慚乎景，故君子慎其獨也。」（繆稱訓）荀子書引孔子之言：「周公其盛乎，身貴而愈恭，家富而愈儉，勝敵而愈戒。」（儒效）亦言其謹慎。荀子乃謂是殆非周公之行，非孔子之言。其爲孔子之言與否，固不可知，然不可謂必非周公之行也。論語亦云：「如有周公之才之美，使驕且吝，其餘不足觀也已。」（泰伯）則其材力之優秀而又謹慎可知。呂氏春秋引周公之言：

「不如吾者，（畢沅云：「舊本作吾不如者，今從意林改正。」）吾不與處，累我者也。與我齊者，吾不與處，無益我者也。惟賢者必與賢於己者處。」（觀世）

可見其進修求益之心之切矣。孟子曰：

「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其有不合者，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幸而得之，坐以待旦。」（離

婁下）

則周公不獨恃其才，其勵精刻苦，亦非常人所能及也。當周公自乞以身代武王之死，其冊祝之辭，以告於大王、王季、文王者，謂予仁若考，能多材多藝，能事鬼神，雖有所爲而言，亦足與史記論語所述相發明，知所載之非誣飾矣。

周公之才德卓越尋常如此者，固爲出於天稟，亦其父母之訓育得宜，有以發達長養其稟性無疑也。列女傳：

「太姒教誨十子，自少及長，未嘗見邪辟之事。及其長，文王繼而教之，卒成武王、周公之德。」

（卷一）